

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为满足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，拓宽融资渠道，降低融资成本，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90,000万元人民币及2,000万美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预计申请授信额度情况如下：

序号	融资银行	授信额度（万元）
1	苏州银行常州分行	10,000
2	平安银行常州分行	20,000
3	工商银行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	60,000
人民币合计		90,000
4	花旗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上海分行	2,000
美元合计		2,000

上述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贷款、汇票、信用证、国际信用证、保函、保理、贸易融资、票据贴现、项目贷款等信用品种，融资担保方式为信用、保证、抵押及质押等，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。

以上授信期限为1年，自公司与银行签订协议之日起计算。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金额为准，在授权期限内，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。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，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实际资金需求确定。

上述内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，具体批准办理相关融资事宜，签署相关合同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3月1日